

中華民國羽球協會第14屆

113年度第8次選訓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間：113年11月1日(星期五)下午14:00

地點：體總3樓會議室

出席：張正憲 廖焜福 陳詩盈 胡崇賢 李松遠 楊鈞翔 陳曉歡
何威德 鄭永成 徐育鈴

列席：李侑龍 蕭博仁 陳青谷 井向豪

主席：張正憲

紀錄：陳青谷

議程：

一、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

三、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略

四、報告事項：

中華民國羽球協會114年度「羽球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實施計畫」。

五、討論提案：

案由一：國內單項運動協會與運動員間參賽協議審議。

說明：根據中華民國羽球協會113年第1次運動員委員會，所召開之”審議「國內單項運動協會與運動員間參賽協議」範本”會議，為保障協會與運動員間之相關權利義務，本會依據會議內容所擬定之範本如附件P.1-7。

決議：協議內容照案通過，並送理事會與國訓中心及體育署存查與備查。

案由二：2025年第一次排名賽及第一次分齡競賽規程修訂。

說明：一.2025年第一次排名賽

1. 比賽日期:113年12月29日-114年1月11日

2. 比賽地點:屏東體育館

3. 修改部分:

2026名古屋亞運第一階段第二期(114年2月1日至114年8月31日)之遴選參考:採計方式為113年第二次排名賽、114年第一次排名賽、世界排名、三項積分加總排序。

世界排名前 25 名之各單項選手（須為原搭檔），以 2024 年 12 月 7 日公告當週之世界排名為依據（抽籤前），可免參加此次排名賽，若報名參加排名賽不得棄賽，若違反規定則不得入選名古屋亞運培訓隊。（體育署黃金計畫前三級選手不在此限）。參閱附件 P.8-15。

二. 2025 年第一次全國青年(U19)暨青少年(U17&U15)羽球錦標賽

1. 比賽日期:114 年 2 月 10 日-114 年 2 月 19 日

2. 比賽地點:高雄亞柏會館

3. 修改部分:

(1) 越級挑戰資格:

1. 2024 年第二全國青少年羽球分齡排名賽 U17 單打前 4 名、雙打前 4 名，雙打需原組合。

2. 越級挑戰資格限報一組。

3. 甲組球員。

(2) 「亞洲青年 (U19) 羽球錦標賽」之國手代表，選拔 U19 男女以 2025 第一次排名賽單打前 3 名、雙打前 3 名、混雙第 1 名，若單打重複補單打，雙打重複補雙打，共 20 人。

(3) 「世界青年 (U19) 羽球錦標賽」之國手代表，選拔 U19 男女以 2025 第二次排名賽單打前 3 名、雙打前 3 名、混雙第 1 名，若單打重複補單打，雙打重複補雙打，共 20 人。

參閱附件 P.16-20。

決 議：

一、114 年第一次排名賽:

1. 時間日期(113 年 12 月 29 日至 114 年 1 月 11 日)與地點(屏東縣立體育館)確定，惟

甲組賽程安排在 113 年 12 月 30 日至 114 年 1 月 5 日期間；

2. 乙組增加謝絕 27 歲以上選手參加。(待有配套措施且公告一年後實施)

二、2025 年第一次全國青年(U19)暨青少年(U17&U15)羽球錦標賽:

1. 時間(114 年 2 月 10 日-114 年 2 月 19 日)、地點(高雄市亞柏會館)確定；

2. 各年齡層參賽組數與員額照案通過，但可依照實際入選名單，依重複入選部分做細部調整；未來則由協會向中央爭取組數與員額的增加。

3. 「亞洲青年 (U19) 羽球錦標賽」之國手代表，由第一次全國青年(U19)暨青少年

(U17&U15)羽球錦標賽入選名單參加。「世界青年(U19)羽球錦標賽」之國手代表，由第二次全國青年(U19)暨青少年(U17&U15)羽球錦標賽入選名單參加，確定通過。

4. U17 與 U15 的入選名單由兩次青少年分齡賽所獲得的分數相加，高者為入選名單；若分數相同則以第二次青少年錦標賽分數較高者為入選名單。

5. 越級挑戰資格限報一組，文字修正為”越級挑戰每人限挑戰一項”。

案由三：2025 年亞洲混合團體 &2025 年蘇迪曼盃混合團體賽」羽球代表隊 教練及選手遴選辦法

說明：遴選參加「2025 年亞洲混合團體&2025 年蘇迪曼盃混合團體賽」羽球代表隊
教練及選手

(一) 教練(訓練員)：4-7 名。

1. 需具有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A 級羽球教練資格者。
2. 以實際指導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培訓隊選手之教練擔任。
3. 由「2025 年名古屋亞運羽球培訓隊」教練團負責整體培訓工作，並自培訓教練名單中遴選及經選訓委員會通過，報請教育部體育署備查。

(二) 選手：男 8 名，女 8 名。

1. 需具中華民國國民身份且其 BWF ID 亦須同國籍。
2. 以現階段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培訓隊之選手及黃金計畫選手為主。
3. 以 2025 年名古屋亞運培訓隊之男.女單打及男.女雙打選手優先入選。
4. 如不足額以黃金計畫選手依照世界排名前 25 之男.女單打及男.女雙打依序入選。
5. 再不足額依照世界排名前 25 之男.女單打及男.女雙打遴選出。
6. 最後不足額經由國訓教練團依照世界排名商議後提出。

(三)防護員：2名(男1名、女1名)

參閱附件 P. 21。

決 議：

1. 第 3 項修正為 2024 年第一階段第一期名古屋亞運培訓隊之男、女單打及男、女雙打以及混雙選手優先入選。
2. 第 4 項修正為以黃金計畫選手依照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布之世界排名前 25 之男、女單打及男、女雙打以及混雙依序入選。
3. 第 5 項修正為依照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布之世界排名前 25 之男、女單打及男、女雙打以及混雙遴選出。
4. 第 6 項修正為由國訓教練團依照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布之世界排名，經由教練團提出後送選訓委員會審定決議後提出。

六核備完成：

一． 2026 年第 20 屆名古屋亞洲運動會羽球項目選手培訓參賽實施計畫及培訓隊教練選手遴選辦法修正乙案。

說 明：2026 年第 20 屆名古屋亞洲運動會羽球項目選手培訓參賽實施計畫及培訓隊教練選手遴選辦法，已送交體育署及國訓中心核備完成，請各位委員參閱附件 P. 22-P. 31。

七、臨時動議

1. 排名賽乙組賽程，各單項應避免打一天休兩天的情形發生。乙組各單項結束的日期不一定需要放在同一天。
2. 未來排名賽甲組積分第 8 名與 9-16 名的積分應有較大差距，此一節待未來修訂母法時一併修定之。
3. 爭取全中運團體賽之參賽員額由 10 人增加至 12 人。
4. 建議提高排名賽甲組的獎金金額，此金額的提高以前四名為主。

八、散會。